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关于加强企业信息甄别 保障毕业生就业安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当前正值 2024 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关键期，个别不法企业冒充国企，针对高校毕业生实施就业诈骗，严重侵害毕业生合法权益。为保障毕业生就业安全，各地各高校要认真做好企业信息甄别，帮助毕业生有效防范就业风险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严格甄别企业相关信息

各地各高校就业工作人员、高校辅导员和毕业生要充分运用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<https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），严格审核校园招聘的企业资质和岗位信息。通过搜索企业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，查询企业的注册信息、企业类型、经营状态及信用状况。

二、加强招聘信息审核维护

各地各高校要加强对所属就业网站的运维管理，对于企业信息模糊不清、招聘条件模棱两可等存疑信息，应仔细确认，严格把关，妥善发布。要引导高校毕业生通过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等国家有关部门、地方和高校的校园招聘正

规途径获取就业信息，对于社会招聘机构等发布的各类信息，应仔细甄别，不盲目轻信。

三、认真做好就业安全教育

各地各高校要认真开展就业安全教育和依法维权宣传工作。通过主题班会、就业指导课程、形势政策讲座、典型案例剖析等多种形式，组织班主任、辅导员、研究生导师等教师力量，帮助高校毕业生增强识别“就业陷阱”和违法违规行为的意识与能力。

四、切实维护毕业生合法权益

各地各高校要主动对接地方国资、市场监管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，加强对企业招聘行为监督和秩序监管，严防不法分子发布虚假信息、侵害高校毕业生合法权益问题。对合法权益遭受侵害的毕业生，应及时提供法律咨询服务，引导毕业生通过校内外法律援助机构获取帮助，并做好就业指导、岗位推荐等精准帮扶，帮助毕业生尽快落实就业去向。

各地各高校务必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充分认识当前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安全工作的重要意义，以高度的责任意识，确保校园招聘秩序稳定，切实维护毕业生合法权益，全力推进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。

教育部高校学生司（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司）

2024年6月5日